

潼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 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指挥、疏导交通；
- (二) 纠正、处罚交通违法行为；
- (三) 预防和处理交通事故；
- (四) 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 (五) 按照规定执行道路交通保卫任务；
- (六) 先期处置公路上发生的治安、刑事案（事）件；
- (七) 完善应急指挥机制，做好恶劣天气及突发事件交通应急管理工作；
- (八) 法律、行政法规、公安部规章或者文件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省级公安机关依法规定的其他职责。

根据潼编发(2017)4号文件精神，潼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共下设 11 个基层科、所、队、室；分别为：政办室、车管所、宣传科、交通秩序管理中队、法制督察中队、事故处理中队、城区中队、秦东中队、矿区中队、代自营中队、潼洛中队。

二、2021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力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目标任务；二是继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乱点整治力度，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安全感、幸福感；三是继续加强队伍正规化建设，从严治警，落实“一岗

双责制度”，杜绝民警违规违纪行为发生；四是继续开展“减量控大”、“一盔一带”预防交通事故道路交通安全攻坚行动，持续做好路面管控工作，严厉打击各种交通违法行为，最大限度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确保全县道路平安畅通；五是积极接受新闻媒体和人民群众监督，树立交通民警对外良好形象，打造人民群众满意公安交警队伍；六是加大交通安全宣传力度，提高广大人民群众交通安全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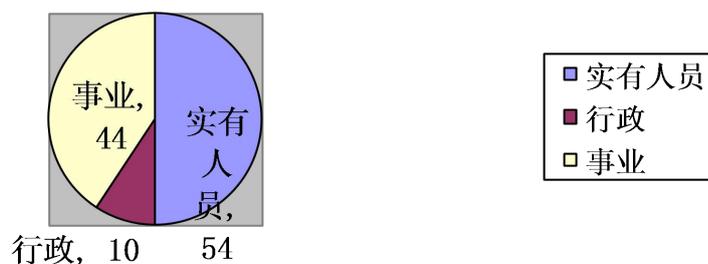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是部门本级（机关）的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潼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无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44 人；实有人员 54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4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38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82.49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大了路面管控力度，消除安全隐患，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38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82.49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区红绿灯、隔离护栏及电子监控设备维护更换等。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38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82.49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大了路面管控力度，消除安全隐患，预防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382.4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82.49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区红绿灯、隔离护栏及电子监控设备维护更换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82.49万元，较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区红绿灯、隔离护栏及电子监控设备维护更换等。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2.49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0601)1237.39万元，较上年增加11.8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区红绿灯、隔离护栏及电子监控设备维护更换等；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2.4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082.72万元，较上年增加98.34万元，原因是工资普调、辅警工资上涨、执勤补助标准提高；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97.98万元，较上年减少78.52万元，原因是无车辆购置等大型支出，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79万元，较上年减少6.23万元，原因是将乡镇基层补助纳入工资福利支出项目。

(2)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2.49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082.72万元，较上年增加98.34万元，原因是工资普调、辅警工资上涨、执勤补助标准提高；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97.98万元，较上年减少78.52万元，原因是无车辆购置等大型支出，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504）75万元，较上年增加75万元，原因是大队机关执法办案区改造；

4、“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0.3 万元，较上年减少 32.6 万元（4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车辆购置等政府采购项目。其中：2020 年和 2021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 万元（6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取消不必要的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较上年没有增减；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 万元（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车辆购置等政府采购项目；会议费 0.6 万元，较上年没有增减，持平原因是压缩会议费用；培训费 0.5 万元，较上年没有增减，持平原因是减少不必要培训费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4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82.49 万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237.3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区红绿灯、隔离护栏及电子监控设备维护更换等。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公积金费：指为单位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费用。

3、养老保险费：指为单位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费用。

4、职工医疗保险费：指为单位人员缴纳医疗保险费用。

5、工伤保险费：指为单位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